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北区税务局胜利税务分局
社会保险费限期缴纳通知书

柳市柳北胜利税 社 限缴〔2026〕051105 号

柳州市龚飞物流有限公司:（纳税人识别号：91450200MA5NHCN5XE 单位编号：452613910）

事由：责令限期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三条、第八十六条。

内容：根据税务系统显示，截至2026年10月13日，你单位应缴未缴费款所属期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的社会保险费(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）人民币（大写）柒万柒仟陆佰贰拾贰元零伍分（¥77622.05）。自欠缴之日起，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。具体滞纳金额以系统数据为准。为保障你单位及单位职工的合法权益，请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缴纳应缴未缴费款及滞纳金。

逾期仍未缴纳，我局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相关规定依法强制执行。

告知事项：如对本通知有异议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北区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税务机关（公章）

2026年11月16日